

# 广播采购合同

甲方： 乌审旗河南学校

乙方： 乌审旗龙发全网通卖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甲、乙双方就甲方广播一事，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：

一、本合同所提供的广播设备、数量及规格等详见后附清单。

二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30000.00 元，大写：叁万元整。

三、付款方式及交货时间

付款方式：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

交货时间：签订合同后三十日内

交货地点：乌审旗河南学校

四、质量

乙方提供的广播设备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，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；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（或行业）规定标准。

五、包装

广播设备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，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设备安全、完好的包装方式。

六、运输要求

（一）运输方式及线路：由乙方自行组织

(二)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## 七、知识产权

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广播设备的任何一部分时，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。

## 八、验收

(一) 对广播设备的质量问题，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，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，应当在 3 日内负责处理。甲方逾期提出的，对所交广播设备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。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，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，适用质量保证期。

(二) 经双方共同验收，广播设备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，甲方可以拒收，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。

## 九、售后服务

(一) 乙方应按合用要求及时、快速、优质的售后服务。

(二)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：质保期一年。

## 十、违约条款

(一) 乙方逾期交付广播设备、甲方逾期付款，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 1‰ 的违约金。

(二)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，无相关规定的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## 十一、不可抗力条款

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，应及时通知另一方，双方互不承担责任，并在 15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。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、如何履行等问题，双方协商解决。

十二、争议的解决方式

合同发生纠纷时，双方应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（二）

解决：

- （一）提交   /   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- （二）向   乌审旗   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三、合同保存

合同文本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：（章）



采购方法人代表：（签字）  顾建军  

乙方：（章）



供应商法人代表：（签字）  高伟  

签订时间   2020  年  8  月  27  日

## 河南学校广播设备采购清单

序号	分项名称	品牌	数量	单位	综合单价	总价	备注
1	网络寻呼话筒按键款	TP-LINK	2	台	1600	3200	
2	20W 网络音柱	TP-LINK	12	台	845	10140	
3	广播管理服务器	TP-LINK	1	台	3850	3850	
4	千兆上联 POE 交换机	TP-LINK	2	台	1240	2480	
5	网线	海康	5	箱	680	3400	
6	线槽五金		1	项	1500	1500	
7	光纤收发器	TP-LINK	2	对	450	900	
8	安装与调试		1	项	4530	4530	
合计						30000	